

2023年度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 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承担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政策咨询和建议。参与起草全市农业农村经济管理与服务、农业机械化、农业综合开发、渔业发展等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承担农村承包地改革、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等辅助性工作。参与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乡村产业发展指导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市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兴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等辅助性工作。

(三) 承担农业农村经济管理服务、农业机械、农业项目开发、渔业发展等方面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辅助性工作。参与落实农机购置补贴管理的辅助性工作。

(四) 承担全市农业信息化建设、农业领域现代信息技术应用辅助性工作。开展农业经济发展政策咨询和农业信息服务工作。

(五) 承担全市农机化生产的组织服务工作。承担农业机械安全生产技术指导与服务。承担农机操作员的安全教育和农机化统计等工作。

(六) 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有关技术性、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田建设等有关项目技术指导、业务培训等工作。

(七) 组织实施渔业技术引进推广、业务培训，水生生物病害测报、防治，承担水产养殖生产管理、渔业环境生态保护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八) 负责本单位安全工作。

(九) 承办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中心本级

决算。

纳入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4.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55.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8.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78.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78.36	总计	62	1,178.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78.36	1,17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82	31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37	30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85	23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9	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	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7	5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7	5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59	3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7	1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	农林水支出	755.78	75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55.78	75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3.43	74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35	1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0	5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0	5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0	56.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78.36	1,136.87	41.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82	314.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37	304.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85	233.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9	6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	3.0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7	51.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7	51.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59	34.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7	16.8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	农林水支出	755.78	714.28	41.5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55.78	714.28	41.5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3.43	714.28	29.15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35	0.00	12.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0	56.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0	56.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0	56.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4.82	314.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67	51.6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55.78	755.7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10	56.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8.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78.36	1,178.3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78.36	总计	64	1,178.36	1,178.3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78.36	1,136.87	4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82	314.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37	304.3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85	233.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9	67.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	3.03	0.00
20808	抚恤	7.41	7.4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41	7.4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7	51.6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7	51.6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59	34.5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7	16.8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1	0.21	0.00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	农林水支出	755.78	714.28	41.50
21301	农业农村	755.78	714.28	41.5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3.43	714.28	29.1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35	0.00	1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0	56.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0	56.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0	56.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6	0.00	2.03	0.00	2.03	0.63	2.66	0.00	2.03	0.00	2.03	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78.36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26.41万元，增长2.29%。主要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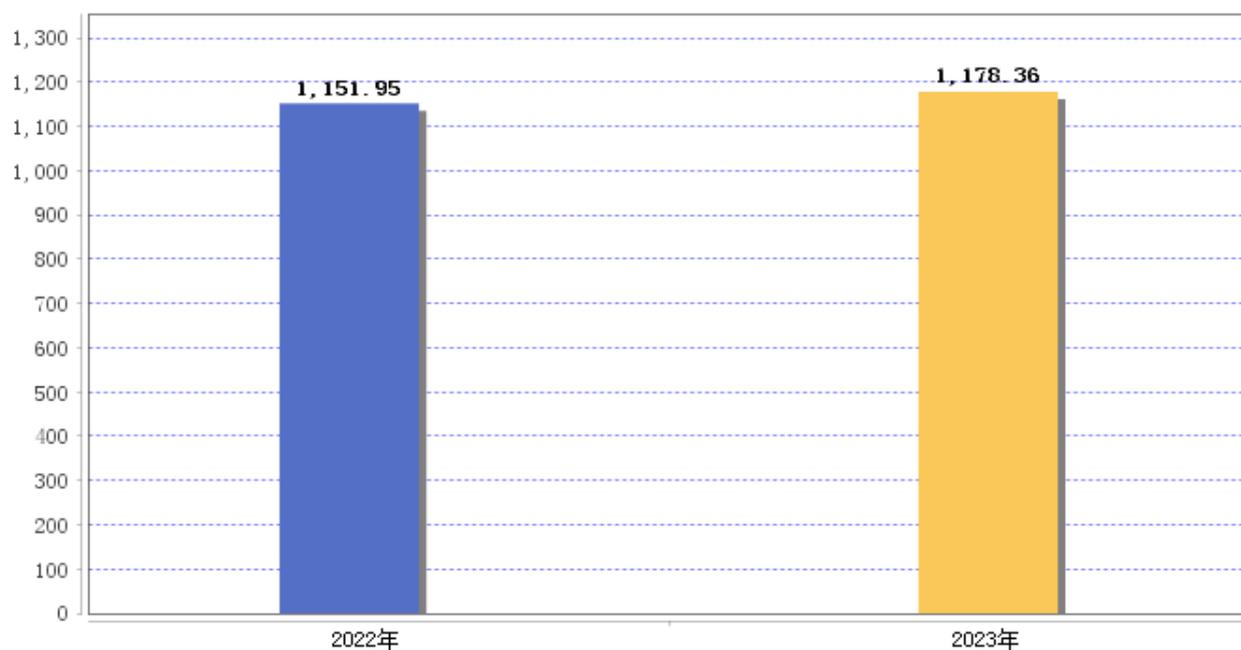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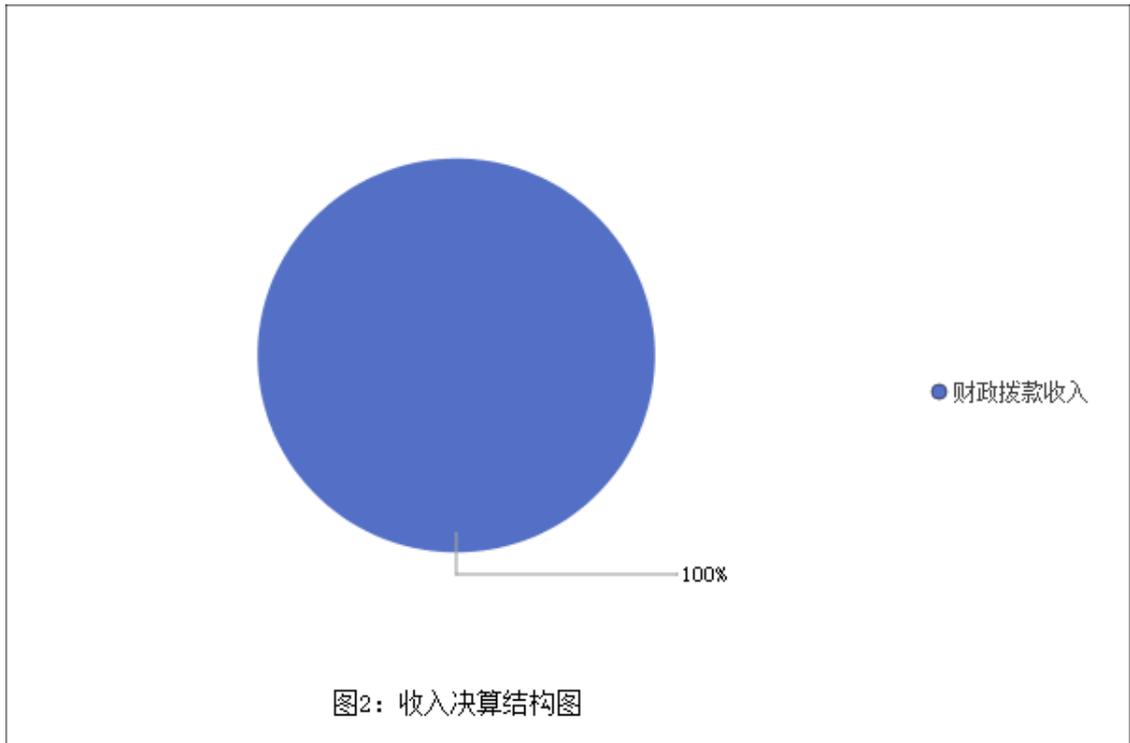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178.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78.3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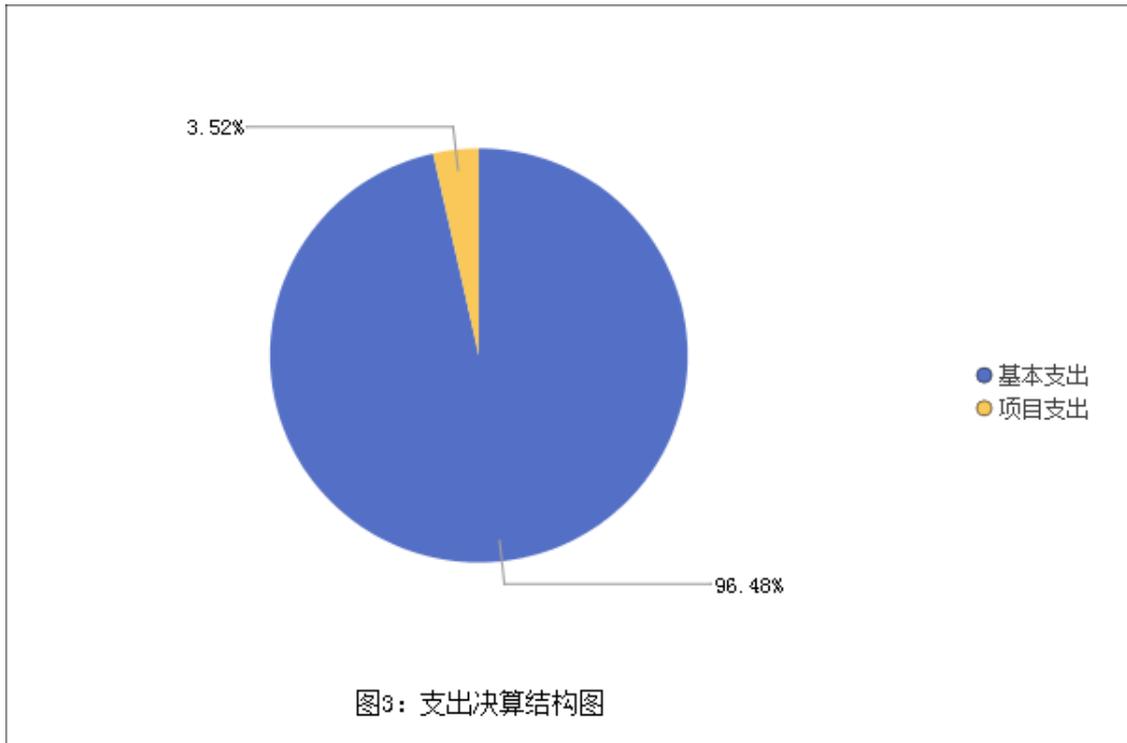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1,178.3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6.41万元，增长2.29%。主要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178.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6.87万元，占96.48%；项目支出41.5万元，占3.52%。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136.8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34.92万元，增长3.17%。主要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

2、项目支出41.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8.5万元，下降17%。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项目经费。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78.36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26.41万元，增长2.29%。主要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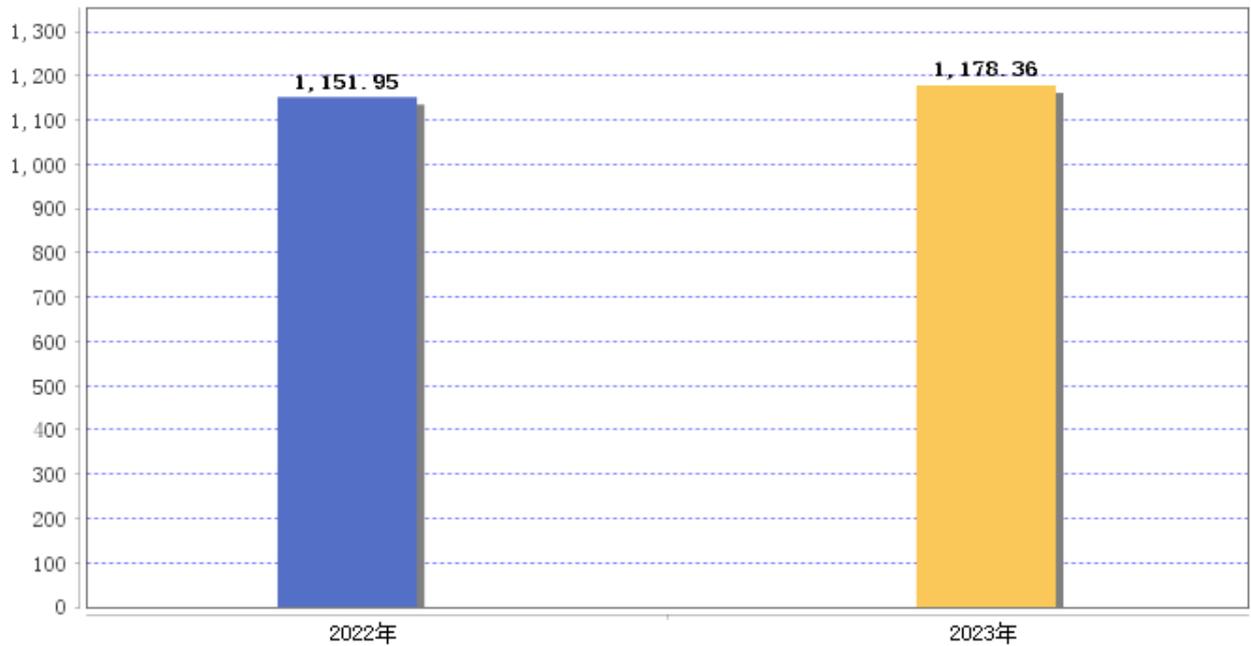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8.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41万元，增长2.29%。主要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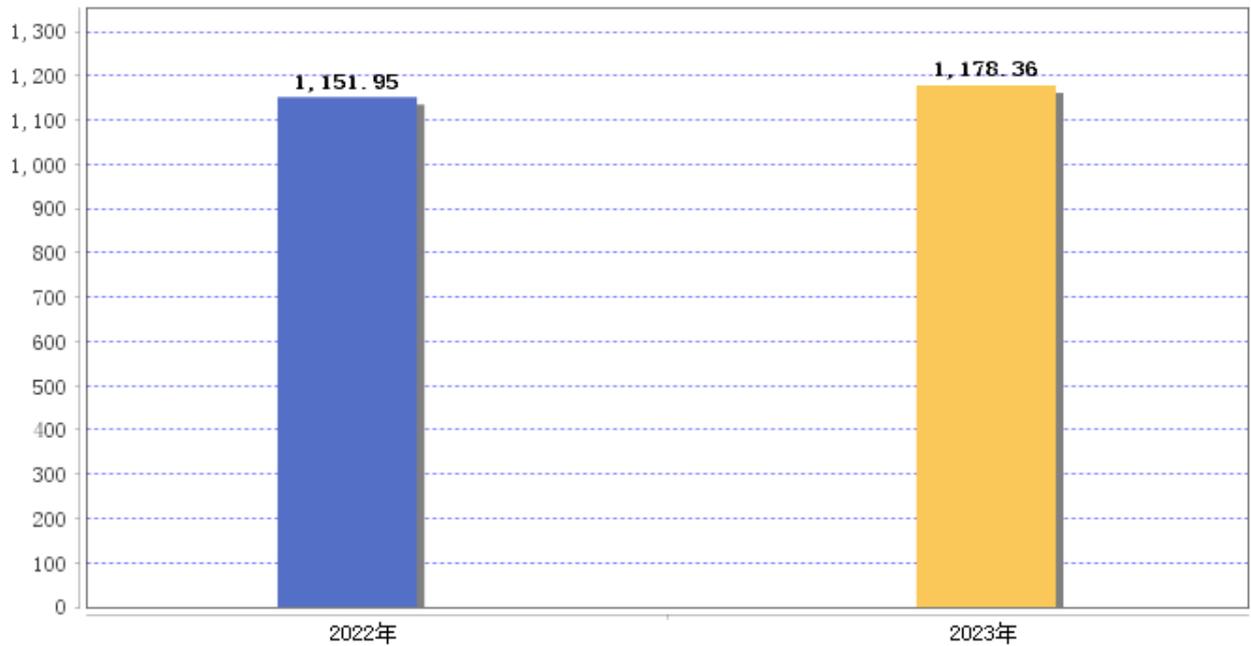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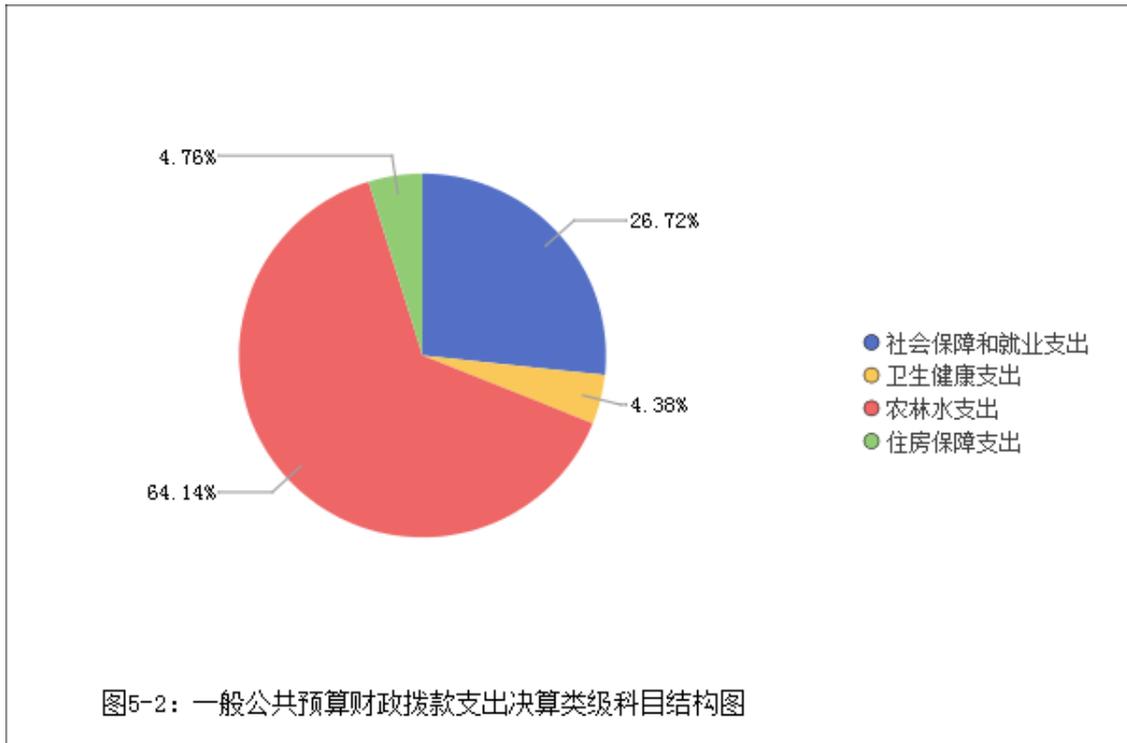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8.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14.82万元，占26.7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51.67万元，占4.3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755.78万元，占64.1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56.1万元，占4.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56.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78.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1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34.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统一追加退休人员待遇。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72.8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3万元，

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去世人员抚恤金及丧葬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其他社保缴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37.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18.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16.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3.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人员经费。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数为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60.1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公积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136.8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058.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78.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0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部门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部门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63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上级单位及省内外相关单位调研、考察、检查农机工作的接待支出，共计接待7批次、5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8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19万元，下降9.4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1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9.8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41.5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不含结转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2023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2个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好，资金使用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安全服务经费”“新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及维修项目经费”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安全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03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2.35万元，完成预算的82.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资金到位率100%和预算执行率82.33%；二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三是项目实施及时，项目整体进度实施合理；四是保质保量完成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任务及农机安全服务工作；五是农民得实惠，使农民满意度提升；六是提高了全市农业机械化水平，保持农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2. 新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及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2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9.15万元，完成预算的97.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资金到位率100%和预算执行率97.17%；二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三是项目实施及时，项目整体进度实施合理。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大额医疗缴费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农业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农业部门耕地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安全服务经费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98.03	优秀
2	新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及维修项目经费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99.72	优秀
3				
4				

注：1.“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及维修项目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实施单位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15	10	97.17%	9.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1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1、整体搬迁。2、新办公场所部分设施设备维修维护。3、老办公楼及出租房围挡及部分维修。4、2022年房屋维修质保金。			办公场所已搬迁，并按照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完成新办公场所部分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对老办公区域及出租房产进行安全管理维护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	经济成本指标	新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及维修项目经费总成本	≤30万元	29.15万元	1	1	
			整体搬迁每车次拆搬均费用	≤362元/车	348元/车	0.9	0.9	
			网络搬迁调试费每间平均费用	≤548元/间	547元/间	0.9	0.9	
			新办公楼内墙粉刷每平方米单价	≤20元/m²	19.7元/m²	0.9	0.9	
			2、3层西侧地砖铺设每平方米单价	≤175元/m²	162.6元/m²	0.9	0.9	
			暖气设备更换每块单价	≤800元/块	393元/块	0.9	0.9	
			卫生间部分设施设备更换成本	≤13000元	5319元	0.9	0.9	
			门锁更换	≤74元/把	72.48元/把	0.9	0.9	
			维修评估成本	≤9720元	5000元	0.9	0.9	
			老办公楼维修成本	≤67元/m²	63元/m²	0.9	0.9	
	老办公楼围挡成本	≤102元/m²	100.6元/m²	0.9	0.9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拆搬车数	≥50车	52车	3.1	3.1	
			网络搬迁调试房间数	≥25间	25间	3.1	3.1	
			新办公楼内墙粉刷面积	≥5000m²	4554.8m²	3.1	3.1	
			2、3层西侧地砖铺设面积	≥400m²	405m²	3.1	3.1	
			暖气设备更换	≥30块	45块	3.1	3.1	
			卫生间部分设施设备更换	1宗	1宗	3.1	3.1	
			门锁更换	≥50把	50把	3.1	3.1	
			维修评估	1宗	1宗	3.1	3.1	
老办公楼危房维修			≥500m²	531m²	3.1	3.1		
老办公楼围挡			≥140m²	141.5	3.1	3.1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完工进度及时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保障单位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9.7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安全服务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实施单位	泰安市农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2.35	10	82.33%	8.2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2.3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1、用于完成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发布、受理申请、审验公示、资金兑付等任务工作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落实跟踪调查工作；“三夏”、“三秋”农业生产工作；土地深松工作；新技术新机具的推广示范、农机技术培训等工作。2、用于保障2023年农业机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隐患排查、牌证管理、安全宣传、“平安农机”创建、农机跟踪调查及打假、试验鉴定等工作顺利实施。					1、落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9142万元，补贴机具1.84万台，受益农户1.18万户。2、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1.77%；建成综合农事服务中心85家，服务面积达140余万亩。3、2023年我市被农业农村部 and 应急管理部联合表彰为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市；全市成功创建9个市级“平安农机”示范乡镇、8个“平安农机”农业经营服务组织、14个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组织小麦、玉米机收减损大比武活动30余场次，小麦、玉米机收减损率分别降低到0.8%和1.8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30)	经济成本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安全服务工作	≤15万元	12.35万元	6	6	
			培训费	≤3.5万元	3.34万元	4	4	
			会议费	≤1.5万元	1.02万元	4	4	
			差旅费	≤3万元	3.07万元	4	4	
			印刷费	≤4万元	3.41万元	4	4	
			其他交通费次均费用	≤1.5万元	0.54万元	4	3.8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以后合理设置。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用	≤1.5万元	0.97万元	4	4	
	产出指标 (20)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生产、农机监理、宣传培训工作的次数	≥1次	2次	4	4	
			组织开展2023年度平安农机创建工作的个数	≥5个	9个	4	4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高效使用	高效	高效	4	4	
			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0%	91.77%	4	4	
		时效指标	购机补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农机事故发生	有效减少	减少	15	15	
			提升农机使用效率，促进农业增效	有效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0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